

债券代码：102280617

债券简称：22 金阳新城 MTN001

关于湖南金阳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融资工具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权结果及转售安排公告

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湖南金阳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融资工具（债券简称：22 金阳新城 MTN001，债券代码：102280617）设有投资人回售选择权，经前期回售登记，现将本次回售行权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信息

发行人名称	湖南金阳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	湖南金阳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融资工具
债项简称	22 金阳新城 MTN001
债项代码	102280617
发行金额	人民币 5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03 月 25 日
发行期限	3+2 年
债项余额	人民币 5 亿元
评级情况（主体）	AA+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	4.70%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无
信用增进安排	无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行权结果情况

1、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使安排如下：

投资人回售申请开始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投资人回售申请截止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回售价格（元/百元面值）	100
行权日	2025 年 03 月 25 日
本次回售金额（万元）	28,000.00
未回售金额（万元）	22,000.00
未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利率	2.70%

三、本期债券转售安排

根据《关于湖南金阳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融资工具投资人回售选择权和发行人利率调整选择权行权公告》，本公司可对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

本公司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接受本次转售的投资机构，可自本《行权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不晚于转售面额登记日前两个工作日 16:00，联系本

次转售专业机构获取相关材料。

转售面额登记日	2025 年 03 月 26 日
本次拟转售面额不超过（万元）	28,000.00
转售专业机构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不晚于投资人回售申请截止日后 3 个工作日（2025 年 3 月 14 日）17:00 将《回售转售业务安排告知书》盖章扫描件（PDF 格式）发送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邮箱；在确认标的债券回售转售登记面额合计值小于等于本次回售行权面额的基础上，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不晚于转售面额登记当日（2025 年 3 月 26 日）16:00 之前完成标的债券转售面额登记指令的录入与复核操作。参与转售的投资人应在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交标的债券转售面额登记指令当日（2025 年 3 月 26 日）17:00 之前，完成确认操作。

四、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转售相关承诺

在本期转售安排中，本公司承诺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自律要求，现已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关于开展回售转售业务的所有前置要求。

在本期转售安排中，本公司承诺，回售资金不存在全部或部分源于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的情况。

在本期转售安排中，本公司承诺，不会直接申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转售，或者实际由本公司出资但通过关联机构、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申购转售，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的情况除外。

本公司承诺，将合规使用转售资金。

在本期转售安排中，本公司承诺，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接受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转售，或本公司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关联方通过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参与认购的，本公司将在《转售结果公告》中就相关方接受转售情况进行披露。

接受转售的投资者参与债券转售业务，应当全面评估自身分经济实力、债券风险识别能力、风险控制与承受能力，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知悉并自行承担债券市场投资风险。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六、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一）发行企业：湖南金阳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彦华

联系方式：0731-82720031

（二）存续期管理机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思怡

联系方式：0731-88316059

（三）转售专业机构：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龚学文

联系方式：0731-88954790，18684940939

（四）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

联系方式：021-23198708

七、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的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为《关于湖南金阳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融资工具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权结果及转售安排公告》之盖章页，本页无正文）

湖南金阳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3 日

